附件2

#### 学校传染病防控相关制度要点

#### 一、传染病疫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

设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及指定疫情报告人，统筹疫情报告工作。学校疫情报告人可由校医兼任，在校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本校疫情、疑似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的报告工作。

建立卫生应急协作机制，明确属地疾控机构、医疗机构（定点医院）、卫生健康部门以及主管教育行政部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加强疫情信息沟通。

发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等重大疫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立即向属地疾控机构和主管教育行政部门报告，配合做好排查和后续相关工作。

#### 二、晨午检制度

托幼机构每天儿童入园进入班级前，卫生保健人员做好体温检测和晨检工作，对儿童健康状况进行询问与观察；托幼机构午睡前应加测一次体温。

中小学校在入校前完成体温检测。每天早晨和下午第一节课上课前，班主任完成对学生健康状况的询问与观察。高校和中职学校应在早晨和下午第一节课前完成体温检测和数据收集工作。幼儿和中小学生应在晨检后先洗手再入园（校）。教职员工（含厨工）也应进行晨检。寄宿生应开展晚检工作。

询问和观察要点为：（1）新冠肺炎相关症状：发热、咳嗽、乏力、呼吸不畅、腹泻、流涕、咳痰等。（2）其他传染病相关症状：发热、皮疹或疱疹（眼结膜、皮肤、口腔黏膜）、呼吸系统症状（咳嗽、咽喉痛、流涕、呼吸不畅）、消化系统症状（呕吐、腹泻、腹痛）、腮腺肿痛、黄疸、结膜充血、头痛、精神状态不佳等。

加强全日健康观察和健康巡查。托幼机构儿童在园期间，在卫生保健人员指导下，由班主任、保育员负责开展全日健康观察，并做好记录。中小学生在校期间，在卫生保健人员指导下，由班主任负责开展全日健康巡查，并做好记录。全日健康观察和健康巡查要点同晨午检，如发现症状或其他异常时，应及时告知学校疫情报告人。

如果晨午检和日常观察中发现学生出现各种感染症状，请立即向其发放一次性口罩，并将其转至隔离房间等待，由校医及时进行排查。发现疑似病例立即告知学校疫情报告人及时报告，做好记录并通知家长。

校医院/校医室（保健室）应做好晨午检工作的监督和指导，每天及时收集、统计和报告。确保及时发现疫情并立即报告。

可使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做好晨检日检信息登记和上报工作。及时核实、报告和跟进处理预警信息。

#### 三、因病缺课登记、追踪制度

学生和幼儿因事、因病不能到校上课者，应由家长向班主任提出请假，因病请假要出具医院证明。如因突然发病，无法由医院开具证明者，应及时向班主任（辅导员）口头请假，事后补交假条或医院证明。

班主任（辅导员）要关注本班学生出勤情况。对于因病缺课的同学，应问明病因，填写学生因病缺课登记表，及时报交校医。

人事部门每日登记缺勤的教职工，追踪缺勤原因，并做好记录，及时报交校医。

校医（保健教师）对师生因病缺课登记表进行汇总、分析，若发现聚集性情况，应及时通报学校疫情报告人，向疾控机构和教育主管部门报告。

#### 四、缺勤复课证明查验制度

严格执行患传染病学生或幼儿复课前的查验工作，尽量避免续发病例的发生。

患传染病的学生或幼儿病愈且隔离期满后，班主任（辅导员）应督促其先到医院或社区开具病愈证明，复课前持医院病愈证明到校医院/卫生室（保健室）复核确认登记，方可回课室上课。

若校医复核结论与学生的医院病愈证明不一致，以校医的结论为准，学生暂不返校上课，并遵照校医的休假建议继续休息。

校医应向家长做好沟通解释，若家长对复核结论、休假建议存在争议，校医立即将情况报告校领导、教育主管部门和疾控机构，协商后做出是否返校的决定，并通知学生和家长。

#### 五、健康管理制度

疫情期间暂停学生常规年度体检工作。

若发现学生出现发热、乏力、气促、干咳、腹泻、呕吐等症状，班主任要及时报告并对学生进行隔离至痊愈，并通过校医复核通过才能返回上课。

若发现教职工出现发热、乏力、气促、干咳、腹泻、呕吐等症状，要及时调离岗位，直至痊愈，并通过校医复核通过才能返岗。

#### 六、环境卫生检查制度

建立学校环境卫生检查小组，制定卫生检查标准，指定负责人，加强校园环境卫生领导工作。由学校主管卫生人员每周进行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对各卫生区域进行检查和督促，记录每次检查情况，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并整改。

每日对教室、食堂、宿舍、实验室、图书馆、厕所、礼堂、浴室等公共场所及垃圾桶站消毒一次。疫情期间每日对上述场所开窗通风情况进行检查。

规范保洁卫生操作，清洁人员需每日工作前接受体温检测，腋温不超过37.3℃或额温不超过36.8℃方可开始工作。工作时须佩戴口罩和一次性橡胶或乳胶手套，工作结束后洗手消毒并按要求对场所等消毒工作做好记录。

规范相关垃圾规范处理操作，卫生保健室和独立的隔离场所产生的垃圾要用医疗废物专用袋严密包装，并及时清运。未清运的垃圾要置于有盖的桶内，每天用有效氯含1000mg/L 的含氯消毒液喷洒垃圾桶内外表面等；按照《医疗废物垃圾管理办法》和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做好不同垃圾分类处理。

#### 七、健康教育制度

利用多种形式，包括微信、公众号、电视台、广播站、校园网、宣传栏、黑板报等，做好疫情防控知识普及工作，让学生掌握基本的卫生防病知识和防护技术，引导师生员工正确认识疫情，消除不必要的紧张和恐惧。将市教育局编印的《福州市学校师生员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知识手册》发放到每一位师生员工，并组织学习到位。各职能部门注意做好舆情控制，杜绝个人通过自媒体或微信等传播和扩散，重大公共卫生事件信息均以政府部门公布为准。提醒广大师生注意做到以下几点：

1. 出门戴口罩、勤洗手；

2. 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捂住口鼻；

3. 出现发热等症状，佩戴口罩并及时就医；

4. 不吃野味，将肉和蛋彻底煮熟；

5. 避免与呼吸道感染患者密切接触；

6. 避免近距离接触野生动物或活牲畜；

7. 不要随地吐痰；

8. 尽量不要去人多的地方；

9. 非必要，不去疫情防控重点区域；

10. 做好室内环境通风工作，保持空气清新。

#### 八、通风消毒制度

制定校园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换气制度和具体细则，室内场所如教室、图书馆、活动室、休息室等应每天开窗通风，保持空气流通。温暖季节宜实行全日开窗；寒冷季节可在课前和课间休息期间开启教室和走廊的门窗换气，每日至少开窗3次，每次30min以上。通风条件不良的建筑，可采用排气扇进行机械通风换气。如有使用空调，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保证充足的新风输入，所有排风直接排到室外。

校区环境应以清洁卫生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疫情期间，可加强校园各类场所如教室、图书馆、活动室、室内体育馆等的日常预防性消毒。校园内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或有聚集性发热病例时，应及时与属地疾控中心联系，开展随时消毒和终末消毒。

日常预防性消毒

（一）空气消毒：房间通风不良时，可采用紫外线灯照射或空气消毒机消毒。紫外线灯照射消毒：在无人条件下开启，每次照射不少于1h，每天一次。空气消毒机消毒：可采用紫外线循环风、高压静电循环风等类型的空气消毒机，按照设备使用说明书操作使用。提倡有人条件下开启使用。

（二）空调滤网：每月清洁消毒一次，过滤网可用有效氯浓度为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浸泡30min后用清水冲净晾干。

（三）地面、物体表面消毒：地面可用含有效氯浓度为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拖拭，作用30min后再用清水拖拭干净；讲台、课桌椅、窗台、角橱、门窗把手、楼梯扶手、宿舍床围栏、室内健身器材、电话机、开关、水龙头、洗手盆、坐便器、台面等高频接触的部位可用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擦拭，作用30min后再用清水擦拭干净，每天至少一次。

（四）集体食堂厨房的清洁消毒：每餐工作完毕用清洁剂如洗洁精清洁各种厨具餐具表面，并用清水冲洗干净，保持卫生。厨房地面可用含有效氯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拖拭，作用30min后，再用清水洗净，每天至少一次。

（五）集体食堂餐具消毒：餐（饮）具应当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餐（饮）具去残渣、清洗后，首选餐具消毒器消毒，常用的消毒碗柜有紫外线臭氧消毒碗柜和高温加热消毒碗柜等，按照操作说明书使用；也可用高温蒸汽或煮沸15～30min消毒，或采用含氯消毒剂（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浸泡30min后，再用清水漂洗干净。餐具消毒后应注意保洁。幼儿园每日“三餐两点”前对儿童就餐桌面常规消毒。

（六）手的消毒：学校应在校园内配置足量的洗手设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学校应配备充足的洗手液，督促学生在入校后、离校前、饭前便后、集体活动前后等进行洗手。洗手时应采用流动水，按照六步洗手法洗手。可根据实际情况配备含醇类快速手消毒液，不建议托幼机构儿童随意使用含醇类快速手消毒液。

（七）卫生间的消毒：可用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擦拭门把手、水龙头、马桶按钮、洗手台面等或用以上消毒液放入喷雾器中进行空间及表面喷雾至湿润，等待30min后开窗通风，清水洗净。

（八）校车的消毒：无空调的校车应开窗通风，有空调的校车到终点后应开窗通风；校车内座椅、扶手、吊环等表面可参考本文三（三）物体表面的消毒；车内空调滤网每周清洁消毒一次，滤网可浸泡于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30min后用清水冲净晾干后使用；无窗密闭的校车，可在人员清空后用移动紫外线灯照射消毒1h，或可用有效氯浓度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喷雾消毒，作用30min后，开启空调外循环通风换气。

随时消毒

学校发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例或暴露病例时，患病学生应立即隔离，学校保健医生立即上报属地疾控中心，在疾控部门指导下确定密切接触人员，并对相关环境实施消毒。

（一）消毒人员应在疾控部门指导下做好个人卫生防护，消毒完成后及时清洁消毒双手。

（二）根据疾控部门的指导确定消毒范围，对疑似病例和密接人员的生活用品（包括文具、餐具、洗漱用品等）、随身物品、排泄物、呕吐物（含口鼻分泌物、粪便、脓液、痂皮等）等进行随时消毒。消毒方法可参考如下：

1.疑似病例和密接人员的生活用品和随身物品可采用有效氯浓度为1000mg/L的含氯消毒剂消毒。消毒对象和方法可参考日常性消毒。

2.疑似病例的排泄物和呕吐物消毒：可用含固态过氧乙酸应急呕吐包覆盖包裹，或用干毛巾覆盖后喷洒10000mg/L含氯消毒剂至湿润。污物污染的台面和地面应及时消毒，可用有效氯浓度为2000mg/L的消毒液擦拭或拖拭，消毒范围为呕吐物周围2米，作用30min。建议擦拭2遍。

（三）疑似病例所在班级用有效氯1000mg/L～2000mg/L含氯消毒剂进行喷雾处理或擦拭消毒。

（四）消毒人员填写随时消毒处理记录并及时上报移交资料。

终末消毒

发现疑似病例送至医院送院治疗后，学校环境应及时由属地疾控机构组织进行终末消毒。